

证券代码：002436

证券简称：兴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054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兴森科技	股票代码	00243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威	陈小曼、陈卓璜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一区 2 栋 A 座 8 楼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一区 2 栋 A 座 8 楼	
电话	0755-26634452	0755-26062342	
电子信箱	stock@chinafastprint.com	stock@chinafastprint.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881,093,078.63	2,565,826,147.83	1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501,040.29	18,057,886.84	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762,647.27	6,347,585.55	353.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3,033,380.48	110,785,652.30	110.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1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7%	0.28%	0.0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4,639,157,189.47	14,935,398,718.36	-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201,671,632.59	5,333,940,140.88	-2.4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6,9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邱醒亚	境内自然人	14.46%	244,376,552	183,282,414	质押	55,450,000
晋宁	境内自然人	3.96%	66,902,828	0	不适用	0
叶汉斌	境内自然人	3.74%	63,218,996	0	不适用	0
王琴英	境内自然人	3.21%	54,155,015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83%	47,844,960	0	不适用	0
张丽冰	境内自然人	2.43%	40,980,000	0	不适用	0
刘玮巍	境内自然人	1.60%	26,962,200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6%	19,569,110	0	不适用	0
金宇星	境内自然人	1.15%	19,403,761	0	不适用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其他	0.96%	16,251,975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p>1、股东王琴英通过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54,072,015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83,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4,155,015 股。</p> <p>2、股东刘玮巍通过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6,962,200 股。</p> <p>3、股东金宇星通过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8,946,3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57,461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9,403,761 股。</p>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	0.00%	0	0.00%	19,569,110	1.16%	728,000	0.04%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兴森转债	128122	2020 年 07 月 23 日	2025 年 07 月 22 日	26,785.94	1.50% ¹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¹ 可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 0.30%、第二年 0.5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50%、第五年 2.00%。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58.64%	57.77%
流动比率	1.46	1.45
速动比率	1.28	1.29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11	3.74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371	0.0424
利息保障倍数	-1.03	0.34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4.97	4.79
贷款偿还率	1	1
利息偿付率	1	1

三、重要事项

1、部分募投项目延期

2024 年 1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宜兴硅谷印刷线路板二期工程项目”主要生产 PCB 多层板，投产后将新增 8 万平方米/月的 PCB 产能。本项目采用边建设边投产的方式，无需新建厂房，原计划工程建设期为 3 年，达产期为 T+5 年，预计于 2023 年建设完成，2025 年达产。在实施过程中，PCB 行业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导致需求不振、竞争加剧、增长不达预期，宜兴硅谷根据市场环境及行业发展的变化，保持审慎态度，放缓了项目的实施进度，建设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迟。

为保障募投项目稳步实施，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市场、行业环境变化及公司实际情况，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同意将募投项目“宜兴硅谷印刷线路板二期工程项目”建设期延期至 2025 年。公司将结合 PCB 市场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动态调整项目建设进程。

2、回购公司股份

2024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后续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转换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债券（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或所回购的股份未全部用于上述用途，未使用的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并授权董事会决策、办理相关事项），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与约束机制、降低公司负债及财务压力，提升公司整体价值，保障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 16.84 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资金或其他合法资金，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2024 年 2 月 28 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2,400,0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14%，最高成交价为 13.03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2.65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31,108,487.50 元（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已实施完毕。

3、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

2024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宜兴硅谷印刷线路板二期工程项目”（以下简称“原募投项目”）主要生产 PCB 多层板，投产后将新增 8 万平方米/月的印刷线路板产能。鉴于目前 PCB 行业面临需求不振、竞争加剧、增长不达预期的现状，公司经审慎研究，认为如按原规划实施可能存在产能消化风险、成本代价逐步增加、未能达到预期效益等不利情形。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

效率、保障主营业务长远发展以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同意公司放缓原募投项目投资节奏，并将尚未投入的 29,5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收购广州兴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24% 股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广州兴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24% 股权项目正持续推进中。

4、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基金

公司与深圳市国能金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李旭强、程江波共同签署了《共青城国能同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筹资金认缴人民币 1,090 万元参与设立共青城国能同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能同芯”），占认缴出资额的 47.5983%。国能同芯已于 2024 年 4 月募集完成，募集到位资金合计 2,290 万元人民币，并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国能同芯已根据合伙协议的约定完成了向成都本原聚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本原”）的增资，以 2,101 万元增资款认购成都本原 2.4967% 股权，成都本原已办理注册资本、股东、公司章程等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邱醒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六日